

团 体 标 准

T/ FSI XXX-XXXX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

275# high vacuum diffusion pump oil

(报批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标准化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浙江开化合成材料有限公司、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中蓝晨光成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陈道伟、许琴、陈敏剑、罗晓霞、刘芳铭、白军伟、程利航。

本文件版权归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本文件由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标准化委员会解释

本文件为首次制定。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随行文件、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以1,3-二甲基-1,1,3,3-四苯基二硅氧烷和三甲基三苯基环三硅氧烷为原料合成的275#高真空扩散泵油。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T 267 石油产品闪点与燃点测定法（开口杯法）
- GB/T 510 石油产品凝点测定法
- GB/T 6388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
- GB/T 6488 液体化工产品 折光率的测定
-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 GB/T 6680 液体化工产品采样通则
-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 GB 1525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 HG/T 2363 硅油运动粘度试验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

无色透明油状液体。

4.2 技术要求

表 1 技术要求

编号	特性	特性值
1	运动粘度, 25°C/mm ² /s	150~170
2	折射率, 25°C	1.5765~1.5785
3	闪点(开口), °C	≥ 243
4	凝点, °C	≤ -14

5 试验方法

5.1 外观测定

取约200 g样品，将样品放入清洁、干燥、无色透明的500 mL烧杯中，置于自然光线下用肉眼观察。

5.2 运动粘度的测定

参照HG/T 2363《硅油运动粘度试验方法》的规定，在25℃温度下进行测试。

5.3 折射率的测定

按GB/T 6488《液体化工产品 折光率的测定》之规定进行。

5.4 闪点的测定

按GB/T 267《石油产品闪点与燃点测定法（开口杯法）》6.1 闪点的规定进行测定。

5.5 凝点的测定

GB/T 510《石油产品凝点测定法》之规定进行。

6 检验规则

6.1 检验分类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

6.2 出厂检验

274#高真空扩散泵油需经生产厂的质量检验部门按本标准检验合格并出具合格证后方可出厂。

出厂检验项目为：

- a) 外观。
- b) 折射率。
- c) 闪点。
- d) 粘度。
- e) 凝点。

6.3 型式检验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型式检验为本标准第4章要求的所有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投产或老产品定型检定时；
- b) 正常生产时，定期或积累一定产量后，应周期性（每一年/每一季度）进行一次；
- c) 产品结构设计、材料、工艺以及关键的配套元器件等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d) 产品长期停产后，恢复生产时；
- e)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f)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

6.4 组批和抽样

以相同原料、相同配方、相同工艺生产的产品为一检验组批，其最大组批量不超过 5000 kg，每批随机抽产品 0.5 kg，作为出厂检验样品。随机抽取产品 1.0 kg，作为型式检验样品。

6.5 判定规则

所有检验项目合格，则产品合格；若出现不合格项，允许加倍抽样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检。若复检合格，则判该批产品合格；若复检仍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7 标志、产品随行文件

7.1 标志

7.1.1 标志内容

7.1.1.1 产品与生产者标志

产品或者包装、说明书上标注的内容应包括以下几方面：

a) 产品的自身属性

内容包括产品的名称、产地、规格型号、等级、成份含量、所执行标准的代号、编号、名称等。

b) 生产者相关信息

内容包括生产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

7.1.1.2 储运图示标志

如“小心轻放”、“请勿倒置”和“防水”等字样或图形。

7.1.2 标志的表示方法

使用金属牌（铭牌）、标签、印记、颜色、线条（在电线上）或条形等方式。

7.1.3 标志相关要求

标志相关要求可参见：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GB/T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T 6388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GB 1525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等。

7.2 产品随行文件的要求

提供如下随行文件，包括：

a) 产品合格证；

b) 产品质量证明书；

c) 必要时，产品的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

8 包装、运输和贮存

8.1 包装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采用清洁干燥密封良好的铁桶或塑料桶包装。净含量可根据用户要求包装。

8.2 运输

运输、装卸工作过程，应轻装轻卸，防止撞击，避免包装破损，防止日晒雨淋，应按照货物运输规定进行。

8.3 贮存

275#高真空扩散泵油应贮存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场所。防止日光直接照射，并应隔绝火源，远离热源。

在符合本文件包装、运输和贮存条件下，本产品自生产之日起，贮存期为一年。逾期可重新检验，检验结果符合本文件要求时，仍可继续使用。

9 安全（下述安全内容为提示性内容但不仅限于下述内容）

警告——使用本标准的人员应熟悉实验室的常规操作。本标准未涉及与使用有关的安全问题。使用者有责任建立适宜的安全和健康措施并确保首先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
